

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XCPJSGC-2024-031

中交一公局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成员一：济南黄河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；联合体成员二：山东惠裕土木工程有限公司；联合体成员三：山东鲁勘工程设计有限公司）：

我单位聊城市茌平区智慧冷链物流建设项目二期工程（冷链物流区）总承包EPC项目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2024年11月15日在茌平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2024年12月26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
2024年11月27日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2024年11月27日

档案号：

市一体化编号：

招标人	聊城市茌平区城投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中标工程项目	聊城市茌平区智慧冷链物流建设项目二期工程（冷链物流区）总承包EPC
建设地点	聊城市茌平区振兴街道大崔村
中标工程内容	聊城市茌平区智慧冷链物流建设项目二期工程（冷链物流区）总承包EPC
中标条件	1、中标价：305605203.94元（施工费：302324134.35元；勘察费：449000元，设计费：2832069.59元）
	2、建筑面积：约81381.31m ²
	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730日历天。开工日期【自接到招标人书面通知（开工令）之日起】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完成。
	4、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。
	5、项目经理：李闯
	6、其他：/
备注：	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机构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
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